

枣庄市财政局文件

枣财采投决〔2022〕8号

投诉处理决定书

投诉人：山东省拓进系统集成有限公司

地址：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龙泉街道金河湾小区安乐街 27

号

法定代表人：张瀚文

联系电话：17694957935

授权代表：李洋

联系电话：17763269771

被投诉人：山东海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枣庄市新城嘉汇大厦六楼 6-B-7 室

联系电话：15588210111

投诉人因不满意被投诉人 2022 年 10 月 12 日对枣庄市委党校“智慧校园”建设项目一期工程(SDGP370400000202202000307)

做出的质疑答复，于2022年10月14日向枣庄市财政局提出投诉，本机关依法予以受理。

本机关在处理投诉过程中，投诉人撤回投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七条第二款之规定，处理如下：终止投诉处理。

投诉人对本投诉处理决定不服的，可于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，向枣庄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；或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，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枣庄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10月27日印发